

太原狮头集团有限公司
关于太原狮头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征询函的回复

太原狮头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作为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截止目前本公司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影响公司股份异常波动的重大信息，包括但不限于重大资产重组、发行股份、上市公司收购、债务重组、业务重组、资产剥离和资产注入等重大事项，并承诺至少未来 3 个月内不会策划上述重大事项。

特此回复。

太原狮头集团有限公司

2015 年 5 月 28 日